

國立臺南大學 「閱讀柏楊作品」徵文比賽

徵文辦法

一、實施緣起

柏楊先生著作等身，在文學、史學、民主、人權及人文社會領域成就非凡：曾獲 1991 年「國際桂冠詩人獎」，1994 年「促進中國民主傑出人士獎」，2001 年「行政院文化獎」等重要獎項；而為推崇柏楊先生的成就，國立臺南大學於 2006 年 12 月 12 日更授予柏楊先生名譽教育學博士學位，允為臺灣與全球華人心靈自由獨立思考的典範及南針。

臺南大學，已將柏楊手稿及文物典藏展示於「柏楊文物館」；並將其手稿進行數位化保存。「柏楊文物館」除還原柏楊被囚禁於火燒島上時仍孜孜於寫作的監獄景況外，並與鄰近的五妃廟、孔廟等觀光景點結合，吸引讀者及遊客蒞臨參觀，讓柏楊致力於民主人權的努力過程，受到廣泛注目及肯定。

1999 年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曾舉辦「柏楊思想與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2003 年中華民國中央大學中文系曾舉辦「柏楊文學史學思想國際學術研討會」；2005 年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在北京舉辦「東亞現代文學中的戰爭與歷史記憶國際研討會」，國立臺南大學於 2007 年、2011 年舉辦「柏楊國際學術研討會」，皆與柏楊平生著作相關，顯見柏楊已成為「亞洲研究」的主題，其重要性不言可喻。

2018 年適逢柏楊逝世十週年，特規劃舉辦「閱讀柏楊作品」徵文比賽，以紀念這位致力於民主人權運動的先驅。

二、活動宗旨

本活動基於賡續發揚柏楊自由、民主、人權理念及行動；且柏楊於 2008 年與世長辭，在思想巨星殞落之後，更可從其影響層面，進行時間、空間二元面向之探討。本次活動以「柏楊作品」為閱讀對象，期望藉國內大專校院學生、讀者再度由文學、史學、人權、社會、政治各個不同層面深入閱讀，並進而擴大與其同時代或更早期相關作家作品之比較論述，以對柏楊先生哲學思想、史學與文學作品等提出深入或獨到的論見。

三、預期效益

- (一) 預計錄取優質作品共 10 篇。
- (二) 與九年一貫課程七大議題之「人文議題」結合，將得獎作品發展為課外閱讀教材，可供國中小各領域教學使用。
- (三) 將得獎作品放置相關網站，向世界各國宣示中華民國捍衛人權之決心與績效。

四、主辦單位

國立臺南大學人文與社會學院

五、徵文主題

「閱讀柏楊作品」。

六、徵文（參與）對象

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國中、大專校院之學生皆可報名參加。

七、徵文字數：

字數以 3,000 字至 5,000 字為限，以閱讀「柏楊作品」之心得或讀後感之撰寫為主，應注重文學性，每人限投一件。

八、錄取名額及獎勵

入選 10 篇，獎項如下。

第一名發給獎學金新臺幣 30,000 元。

第二名發給獎學金新臺幣 20,000 元。

第三名發給獎學金新臺幣 10,000 元。

除上述三名外，其餘每篇按其作品字數發給稿費新台幣 500 元。（前三名獎學金由柏楊夫人郭張香華女士捐助。）

九、辦理時間

一、送件

即日起，將報名表及同意書填寫完，請務必於左下方「本人簽章」親筆簽名後以掃描成電子檔的方式連同文章稿件（稿件請以 word 檔呈現）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三）前 E-Mail 至 chiuyh@mail.nutn.edu.tw。相關訊息與報名表請逕至 <http://www.liberal.nutn.edu.tw/> 下載。

二、贈獎

入選者由活動相關贊助單位及國立臺南大學聯合頒獎。

十三、評審

由主辦單位遴聘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評審，評審標準由評審小組訂定之。

十四、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作者所有，但其出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

十五、附則

（一）作品以 A4 橫式，新細明體繕打，每人限送一件，作者資料請填寫於附表，應徵者親自簽名或蓋章。

（二）應徵稿件一律不退稿，請自留底稿。

（三）應徵作品限未曾出版、發表或獲獎，並不得抄襲、改編或譯自外文，在評審期間亦不得對外發表，若有上述諸情形，除取消名次，追回獎狀（牌）、稿費及獎學金外，應徵者並自負法律責任。

「閱讀柏楊作品」徵文比賽報名表

附表

本人同意依 國立臺南大學人文與社會學院 辦理「柏楊逝世十週年『閱讀柏楊作品』徵文比賽」實施要點之規定參加比賽。 本人簽章：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作品名稱	就讀學校 與科系	通訊	戶籍地址	出生 年月日	姓名	國立臺南大學人文與社會學院 辦理「柏楊逝世十週年『閱讀柏楊作品』徵文比賽」報名表及同意書
	(Blank)	(Blank)	(Blank)	(Blank)	(Blank)	西元 年 月 日	(Blank)

稿件編號：